

十三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内蒙古星荣生物能源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第一监狱）的（项目名称：林业生物质颗粒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林业生物质颗粒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内蒙古星荣生物能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4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0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： ），属于（ 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 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 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星荣生物能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3月10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内蒙古星荣生物能源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(1151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21MA0PQLPM8B	注册资本:	216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土默特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成立日期	2018年02月06日	行业	其他电力生产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